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1年9月30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9:15-15:00。

- 二、股权登记日: 2021年9月23日
- 三、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三会议室
-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五、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龚神佑先生
- 六、会议议程:
-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高管签到;
- 2、召集人和见证律师验证股东出席、表决资格;
- 3、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并公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人数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列席人员:
 - 4、选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为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人和计票人:
 - 5、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山东博汇浆业有限公司的	٧			
	议案》				

- 6、与会股东发言质询;
- 7、相关人员解释和说明:
- 8、与会股东逐项投票表决:
- 9、计票人、监票人、见证律师汇总投票结果;
- 10、计票人、监票人、见证律师汇总网络投票结果;
- 11、监票代表报告汇总后的投票结果;



- 12、主持人宣读会议决议;
- 13、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4、主持人宣布散会。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议案之一: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山东博汇浆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博汇浆业。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博汇浆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02月05日;

注册资本: 52,770 万元:

注册地址: 桓台县马桥镇大成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王乐祥;

主要业务:生产、销售造纸纸浆及以上产品的进出口;并从事非公司自产机制纸的批发;销售五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博汇浆业100%股权。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 969. 41	91, 513. 76
净资产	86, 753. 00	85, 514. 79
项目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 671. 20	18, 425. 36



净利润	852. 39	-1, 238. 21
-----	---------	-------------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 1、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吸收合并博汇浆业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 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博汇浆业的独 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 2、合并基准日: 2021年6月 30日
- 3、合并完成后,博汇浆业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 义务由公司依法继承。
- 4、合并完成后,公司的名称、注册资本、股权结构以及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不因本次合并而改变。
 - 5、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 6、合并双方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和税务、工商等的变更、注销登记手续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 7、本次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四、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由于博汇浆业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有关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转移和人员转移、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授权有效期至吸收合并的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为止。

请予以审议。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